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李冠吾
電話：02-7736-5875
電子信箱：entropy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空中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4月7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高(四)字第115003480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基金會函、獎學金公告 (A09000000E_1150034809_senddoc1_Attach1.PDF、
A09000000E_1150034809_senddoc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轉知財團法人嘉新兆福文化基金會「115年度永續力獎學金」相關資料1份（如附件），請惠予公告，以利學生依限提出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財團法人嘉新兆福文化基金會115年4月1日嘉基綸字第115000000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獎助學金相關資料，業已協助刊登於本部「圓夢助學網」（網址：<https://www.edu.tw/helpdreams/>），如學生有申請需求，可提醒學生上網瀏覽，相關申請資訊仍以各單位實際公告資料為準。
- 三、如對旨揭獎助學金有任何疑義，請請E-mail至基金會信箱（scholarships@chf.ngo）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財團法人嘉新兆福文化基金會



空中大學 1150407



11530277100